

债券代码：188314.SH

债券简称：21 国联 04

债券代码：188636.SH

债券简称：21 国联 05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或“国联证券”）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

相关的议案，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 A 股股份的方式收购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国联集团和实际控制人无锡市国资委书面函证核实，截至《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公司已披露的本次交易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国联集团、实际控制人无锡市国资委目前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亦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为 12.66 元/股。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敬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行业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资本市场服务业，业务经营与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走势高度相关。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宏观经济表现、证券行业监管政策调整以及资本市场波动等因素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截至《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收购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公

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1 国联 04、21 国联 05 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0日